

北京理工大学党委组织部

党组函〔2019〕47号



2019年5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指导意见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针对5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提出指导意见如下。

一、学习重点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深刻理解五四运动的历史意义和五四精神的时代价值，深刻理解发扬五四精神，对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特别是新时代中国青年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的重要意义，自觉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六点希望。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一带一路”理念，深刻领会“一带一路”共商共建共享原则，立足党员工作学习岗位，开创发展新机遇、谋求发展新动力、拓展发展新空间。

二、工作要求

（一）基层党委工作要求

坚持问题导向，主动思考谋划，对照 2019 年学校工作报告和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任务分解，把握时间节点，将上级要求与常态化主题教育相融合，以“我的祖国我建设”、“我的祖国我奋斗”为切入点，聚焦教育内容，丰富形式载体，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结合“七一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先进基层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评选，选树、宣传一批先进党组织和党员榜样，以榜样事迹激励奋斗力量，以党的旗帜指引奋斗方向。

（二）党支部工作要求

建议本月开展“绿色”匠心育人主题党日，建议教职工、离退休党支部与学生党团支部开展共建，主动走近青年、倾听青年，悉心教育青年、引导青年，真情关心青年、关爱青年；学生党支部要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提出的“树立远大理想、热爱伟大祖国、担当时代责任、勇于砥砺奋斗、练就过硬本领、锤炼品德修为”六点希望开展学习实践活动。各党支部要做好党员发展工作，确保政治标准摆到突出位置，严格发展程序，规范档案材料，抓实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可结合选树优秀党员榜样开展形式多样的事迹报告会、分享交流会等，用身边人讲述身边事，激发追求真理、追求进步的行动自觉，继续发扬五四精神，担当民族复兴大任。

党委组织部

2019 年 5 月 7 日